

榮成紙業關心郵址處理辦法

第一條 依據

為落實執行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第十四條及誠信經營守則第十七條之規定，鼓勵舉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或誠信經營守則之行為，特制定本辦法。

第二條 目的

建立本公司內部、外部檢舉管道及處理制度，使本公司所制定之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得以落實執行，並確保檢舉人及相對人之合法權益。

第三條 檢舉範圍

- 一、 違反公司適用的法律和法規行為。
- 二、 違反公司的政策、制度和道德準則的行為。
- 三、 侵占公司資產。
- 四、 對外收取不當利益。
- 五、 任何形式的舞弊行為。
- 六、 其他一切損害公司利益的行為。

第四條 檢舉管道

投訴檢具事實發生日期、內容、相關事證或人證，發送郵件至本公司
員工關心郵址：119@longchenpaper.com
供應商等外部人關心郵址：110@longchenpaper.com

第五條 處理管道

檢舉函件由稽核主管專責處理，對於檢舉者及其提供之資料善盡保密之責。專責單位完成必要的調查程序後，根據調查核實的事實，經管理階層討論處理後公告。

第六條 檢舉獎勵

檢舉案件經查屬實，專責人員應呈報上級主管，給予檢舉人獎勵。